



东莞市模亿模具有限公司（一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2日，东莞市模亿模具有限公司根据东莞市模亿模具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东莞市模亿模具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合和区华强路16号房一楼1号

性质：新建

产品产量：批复年加工生产模具3000件（一期验收项目年加工生产模具2285件）。

规模：项目总投资2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8.9万元（一期项目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30万元）。项目占地面积1900m²；建筑面积1900m²，项目员工人数为20人，在厂内住宿，一期项目不设员工饭堂，年工作日计300天，每天1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

主要工程建设内容，具体见表1：

表1 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工程名称	审批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厂房、办公	租赁一栋三层厂房的第一层作为生产车间，占地面积1900m ² ，建筑面积1900m ²	租赁一栋三层厂房的第一层作为生产车间，占地面积1900m ² ，建筑面积1900m ²
辅助工程	宿舍楼	租赁1栋5层宿舍楼的第5层作为本项目宿舍，占地面积352m ² 、建筑面积352m ²	租赁1栋5层宿舍楼的第5层作为本项目宿舍，占地面积352m ² 、建筑面积352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全部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全部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供电	全部由市政电网供应	全部由市政电网供应
环保	废气处理	激光雕刻工序金属烟尘收集后经	本期验收不设五轴激光机



类别	工程名称	审批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工程		排气筒高空排放	
		小件喷砂工序配套设置布袋除尘器对该类粉尘进行收集处理（不设废气排气筒）	小件喷砂工序已配套设置布袋除尘器对该类粉尘进行收集处理（不设废气排气筒）
		大件喷砂工序粉尘收集经水喷淋处理设施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大件喷砂工序粉尘收集后已配套水喷淋处理设施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印纹、喷防锈油工序收集后引至“UV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喷防锈油工序收集后引至“UV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员工厨房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一期项目不设员工厨房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
噪声控制		隔声、减振、降噪	隔声、减振、降噪
固废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暂存点、生活垃圾存放点	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暂存点、生活垃圾存放点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 2019 年 1 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东莞市模亿模具有限公司建设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通过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同意建设，批复文号为“东环建[2019]1674 号”。

项目于2019年5月开工，2020年4月竣工，并同时开始试运行至今；2020年04月20完成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备案，试运行期间生产设施运行稳定，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 2 项目投资情况

投资	环评审批情况	实际投资情况（一期项目）
总投资	2500 万元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	38.9 万元	3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项目实际设备数量与环评数量对照如下表：

表3 项目实际设备数量与环评审批数量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审批数量	一期项目建设数量	用途
1.	线切割机	/	1台	0	切割
2.	车床	/	1台	0	车型
3.	CNC机	/	1台	0	铣型
4.	铣床	/	1台	0	
5.	磨床	/	1台	0	磨床修整
6.	钻床	/	1台	0	钻孔
7.	喷砂机	/	4台	4台	小件喷砂
8.	喷砂房	/	2间	2间	大件喷砂
	配套 喷枪		2支	2支	
9.	转印机		1台	1台	转印
	配套 加热台	/	1台	1台	
10.	洗模槽	2.4×1.5×1.0m	1个	1个	洗模
11.	3D扫描仪	/	2台	1台	图纸扫描
12.	3D打印机	/	2台	1台	图纸打印
13.	激光打标机	/	2台	1台	雕刻
14.	五轴激光机	/	2台	0	
15.	光度仪	/	4台	4台	测试
16.	深度仪	/	4台	4台	
17.	行车	/	4台	2台	辅助设备
18.	空压机	/	2台	1台	提供压缩空气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实际建设设备（即一期项目），未建设设备不属于本次验收范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属于一期建设项目，生产设施实际建设数量与环评审批数量对比较少，无超出审批范围的设备建设，且建设过程中并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大件喷砂工序喷淋设施喷淋水

项目大件模具喷砂工序粉尘经水喷淋吸收处理过程产生的喷淋水经重力沉降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并定期捞渣。同时由于循环过程中少量的水因受热等因素损失，定期补充新鲜水，补充水量约为 60m³/a。

（2）洗模用水

项目清洗模具使用清洗剂和自来水混合液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中使用清洗剂和自来水的混合液（1：4），起到清洗作用，洗模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使用过程中由于损耗，需定期补给，并定期捞渣，补充洗模用水补充量约 4 吨/年。

(3) 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512m³/a, 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NH₃-N。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租赁厂房所建的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引至东莞市长安和长安新区合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后排放。

(二) 废气

本次验收无“五轴激光机”, 故无激光雕刻烟尘产生; 3D打印机不使用墨水, 采用固体石蜡, 设置在专用密闭间, 打印温度较低约为80℃, 3D打印无明显废气产生, 一期项目配套废气设施情况如下:

小件喷砂工序: 项目小件模具经喷砂机进行喷砂处理产生少量粉尘, 项目喷砂机分别已配套设置布袋除尘器对该类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大件喷砂工序: 项目大件模具在专门的喷砂房内进行, 喷砂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用集气管进行收集, 经水喷淋处理设施处理后由 20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水喷淋塔处理处理风量 5000m³/h, 外观尺寸: @1200*3500mm。

喷防锈油工序: 手工喷防锈油过程中使用的防锈油挥发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 该类有机废气主要成份为总 VOCs。项目喷防锈油工序设置在密闭车间进行, 并设置集气装置对有机废气进行收集, 该类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引至“UV 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进行处理后由 20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处理风量 5000m³/h, 外观尺寸: 2400*1200*910mm; 配置 2.4KW 支灯管, 活性炭可填充量 0.3m³, 2 个抽屉。

(三) 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噪声, 项目已对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 并选用低噪声设备, 项目周边 100 米范围内没有环境敏感点。

(四) 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有: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员工生活垃圾。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五金边角料和金属碎屑约为 15 吨/年, 交给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目前建设单位已与广东宏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理合同。

(2) 危险废物

①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废抹布，预计产生量约 0.02 吨/年。

②项目使用完的清洗剂、防锈油的废化学原料罐，预计产生量约 0.1 吨/年。

③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装置）在经过一段时间的运行后，活性炭吸附装置工作量达到饱和后需要更换活性炭，约四个月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为 0.2 吨，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0.6 吨/年。

项目已设置危废暂存间，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并妥善处置，目前建设单位已与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理合同。

(3) 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主要成份是废纸、布类、皮革、瓜果皮核、饮料包装瓶、塑料等，均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大件喷砂工序喷淋设施喷淋水和洗模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托租赁厂房所建的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引至东莞市长安和长安新区合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

2. 废气治理设施

小件喷砂工序：喷砂机已配套设置布袋除尘器对该类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后通过无组织排放，不设废气排气筒。

大件喷砂工序：配套水喷淋处理设施处理后经 20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处理效率达到 60%。

喷防锈油工序：手工喷防锈油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已配置一套“UV 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经 20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根据监测报告，平均处理效率达到 78.4%。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噪声监测报告，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56.4-57.5dB(A)，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排放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如边角料及金属碎屑等统一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目前已与广东宏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处理合同

危险废物：项目废抹布、废化学原料罐（清洗剂、防锈油）和废活性炭设置在密闭危废暂存间内，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并妥善处置；目前建设单位已与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理合同。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生活污水根据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SP20200420(0005)-01]：生活污水排放口各检测项目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 废气

根据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SP20200420(0005)-01]，项目大件喷砂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有组织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喷防锈油工序废气排放浓度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第II时段排放限值（参照执行）的要求；小件喷砂产生的无组织粉尘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噪声

根据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SP20200420(0005)-0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排放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如边角料及金属碎屑等统一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目前已与广东宏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处理合同。

危险废物：项目废抹布、废化学原料罐（清洗剂、防锈油）和废活性炭设置在密闭危废暂存间内，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并妥善处置；目前建设单位已与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理合同。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所在地不在自然保护区等特殊保护区范围内，厂区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选址基本合理。项目选用的生产工艺、设备较先进，资源配套完善，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项目已经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对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予以落实、加强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成员于2020年11月2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检查提出如下验收结论：鉴于项目基本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的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故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根据环评要求，落实“三废治理”费用，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制度执行；加强生产管理，实施清洁生产，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做好防范措施，防止废水、废气、噪声扰民，一旦出现相关投诉，项目应立即停止生产并协调处理相关投诉，采取有效措施；今后若项目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建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页。





东莞市模亿模具有限公司（一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及签名

代表单位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建设单位	东莞市模亿模具有限公司	陈月祥	总经理	13760270636	432502198207276513	陈月祥
验收监测单位	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卢艳辉	工程师	13040837543	432524198309136114	卢艳辉
施工单位	东莞市协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周贤卿	工程师	13530526406	362426198808253517	周贤卿
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绿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李俊	经理	13925782737	430111198303232126	李俊

